

证券代码：873252

证券简称：麦丰新材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更正）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售子公司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的议案。交易对手方为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平，本次交易的定价综合考虑了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净资产及其经营状况，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由原来对子公司持股 40%变更为 5%，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的；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四十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经泰安君贤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582,452.70 元，净资产为 1,989,814.99 元。山东金桥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的评估价值为 2,522,442.87 元。

交易作价以交易标的经评估的全部股东权益为依据转让，即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882,855.00 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出售资产涉及的总资产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2.17%，资产净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 7.07%。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故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子公司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董事会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

关规定，本次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除需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外，无需取得政府其他有关部门的审批。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李平

住所：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财源街 200 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 35%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综合考虑了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净资产及其经营状况，协商确定。本次出售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态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的股权为 5%。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经泰安君贤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582,452.70 元，净资产为 1,989,814.99 元。

山东金桥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的评估价值为 2,522,442.87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作价以交易标的经评估的全部股东权益为依据转让，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 882,855.00 元将持有的子公司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 35%的股权转让。交易协议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协议确定, 过户时间以当地工商行政部门办理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经营战略调整, 且交易价格经协商一致确认, 不存在交易风险情况。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山东星耀光电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